

附件 6:

## 河南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书法类 专业省统考考试说明

### 一、考试科目

考试科目为古代碑帖临摹、书法创作两科，每科满分 150 分，总分 300 分。

### 二、考试内容与要求

1. 古代碑帖临摹：楷书和隶书各 1 幅；

2. 书法创作：历代经典诗词（40 字以下，自选书体）；

要求：无论是古代碑帖临摹还是书法创作，皆竖式书写，充分利用纸面，章法完整协调、字体大小合适、字序准确、不漏字错字。临摹要求形神兼备，点画生动，考生基本功扎实；创作除上述要求外，要求布白合理，有较高的笔墨把控能力，能充分反映考生的艺术个性与审美追求。有繁体字须使用繁体字，落款不得书写与规定内容无关的字，不得钤盖印章。

### 三、考试时间及地点

日期 \ 时间	上午	下午
2019 年 12 月 15 日	古代碑帖临摹 8:30-11:00	书法创作 14:00-16:00

考试地点设在各省辖市、各省直管县（市），具体由各市（县区）招办通知。

### 四、考场规则

1. 考生凭身份证和专业准考证按规定时间和地点参加考试，

并须接受金属探测器检查和身份验证（身份证识别、指纹识别、照相）。

2. 开考前 30 分钟（首场考试开考前 40 分钟）预备铃响后，开始入场，15 分钟内入场完毕。考生入场后不得离开考场，直至本场考试结束。开考 15 分钟后迟到考生不得进入考点，

3. 考生入场后，须对号入座，将身份证、专业准考证放在课桌靠走道一侧的上角，以便核验。

4. 考生自备书写工具、毡布、字典（限一本）等必要文具。试墨纸统一发放，严禁携带草稿纸、试墨纸、各种无线通讯工具、电子存储记忆录放设备以及涂改液、修正带、字帖、书报、资料、手表和其他计时工具等物品进入考场。

5. 古代碑帖临摹考试时，楷书和隶书为同场分卷进行，中间不休息。

6. 考生必须使用考场提供的答题纸答题。答题纸规格：古代碑帖临摹为四尺三开；书法创作为四尺对开或四尺斗方。

7. 严格按照试题要求在指定的区域完成答题，严禁在答题纸上做任何标记或画格子。

8. 开考信号发出后才能开始答题，考试终了信号发出后停止答题，并根据监考员指令依次退出考场，不准在考场逗留，不准将答题纸、试题带出考场。

9. 在考场内必须保持安静，不准吸烟，不准喧哗，不准交头接耳、左顾右盼、打手势、做暗号，不准夹带、旁窥、抄袭或有意让他人抄袭，不准交换试题、答题纸，不准自行传递文具、用品等。

10. 考生必须自觉服从监考员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监

考员等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考场及其他考试工作地点秩序。如不遵守考场纪律，不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有违纪、作弊等行为的，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、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及有关规定处理，并记入考生诚信电子档案；涉嫌违法的，由考点或县（市、区）招办移送当地公安机关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（修正案九）及有关法规进行处理。

11. 艺术类专业省统考和校考均属于国家教育考试的组成部分，均属于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。对在艺术类专业招生考试中有作弊行为的考生，不仅取消其艺术类专业招生的报名、考试和录取资格，而且取消其当年高考报名、考试和录取资格，并视情节轻重给予3年内暂停参加各类国家教育考试的处理。